

江苏省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认定

教育教学基本素质和能力测试评价表

申请人姓名：_____ 测试学科：_____ 报名号：_____

试讲（说课）部分		
项目	测评标准	得分
教学观念 15分	体现素质教育精神,面向学生全体,发展个性,尊重学生,培养学生创新意识、实践能力、科学素养和人文精神。	
教学内容 30分	符合教学目标要求,切合学生实际,内容正确,容量适中,能根据课程性质和教学大纲处理教材,重点和难点突出。	
教学设计 25分	教学思路清晰,结构合理,方法得当,注重激发学习兴趣,启发学生思维。	
教学艺术 20分	善于组织教学,有教学调控能力;语言流畅,普通话标准,术语正确,言简意赅;有详有略,节奏得当;教态自然。	
教学效果 10分	达到教学目标,课堂气氛好,听后总体印象好。	
测试结果		测试成绩
面试部分		
项目	测评标准	得分
基本素质 100分	仪表举止得体;审题准确,突出重点;围绕话题,思路清晰,表述流畅;从容自然,心理素质好。	
测试结果		测试成绩

专业评议组组长签字：_____

_____年__月__日